

启迪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审 核 报 告

大信专审字[2018]第 2-00233 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审核报告

大信专审字[2018]第 2-00233 号

启迪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核意见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启迪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审核。

我们认为，贵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编制符合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的情况。

二、形成审核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审核报告的“注册会计师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文件的规定编制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贵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发表意见。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核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计划和执行审核工作，以对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二) 在审核过程中, 我们实施了检查有关资料与文件、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

五、其他说明事项

本报告仅供贵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 不得用作其它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报告作为贵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 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 与执行本审核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胡涛

中国 ·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丁红远

二〇一八年四月八日

启迪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7 年度 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启迪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
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752号）核准，启迪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或“本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67,544,409股，发行价格为
每股27.39元。截止2017年7月26日，本公司实际已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
167,544,409股，募集资金总额4,589,041,362.51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35,900,000.00元
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553,141,362.51元。

本公司非公开募集资金总额4,589,041,362.51元，扣除支付的承销费30,000,000.00元后
的余额4,559,041,362.51元，存入募集资金专户内。

开户单位	开户行	账号	金额 (万元)	备注
启迪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宜昌分行营业部	110100120100013962	455,904.14	
启迪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中关村支行	32300188000065974		
启迪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中关村分行	11250801040025171		
湖北合加环境设备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分行营业部	5210000010120100076288		
湖北合加环境设备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汉口支行	8111501012200423596		
兰陵兰清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兰陵塔西支行	15879301040001109		
鸡西德普环境资源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哈尔滨分行营业部	562010100100885488		
辛集冀清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河北银行辛集支行	01651800000784		
淮南国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淮南淮河支行	12604201040007258		
芜湖桑青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芜湖铁山支行	12630201040020127		
淮北国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淮北淮海路支行	12617001040012331		
咸阳逸清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咸阳分行	28210078801600000006		
衡阳桑德凯天再生资源科技有限 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衡阳蒸西分理处	18255701040002607		
合计			455,904.14	

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大信验字[2017]第2-00060号的验资报告。

2017年度,募集资金项目投入金额合计309,502.64万元,均系直接投入承诺投资项目。截止2017年12月31日,累计使用募集资金309,533.89万元(包含募集资金累计产生的利息),其中本年支付发行费用470万元,募集资金项目投入309,502.64万元。另外,公司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69,000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未使用募集资金77,370.25万元。募集资金专户期末余额77,370.25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文件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启迪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于2016年4月26日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时,2017年8月7日,公司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德证券、相关银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由本公司在该等银行开设了十三个专户存储募集资金。

本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专人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变更情况。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启迪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4月8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55,314.1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09,502.64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09,502.6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环卫一体化平台及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否	95,330.10	95,330.10	53,536.05	53,536.05	56.16	2019.4.3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湖北合加环卫车改扩建项目	否	49,000.00	49,000.00				2021.3.31(注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湖北合加环境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49,000.00	49,000.00				2020.3.31(注2)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兰陵垃圾发电项目	否	20,000.00	20,000.00	19,995.31	19,995.31	99.98	2018.06.3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鸡西垃圾发电项目	否	22,000.00	22,000.00	22,000.00	22,000.00	100.00	2018.12.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辛集垃圾发电项目	否	20,000.00	20,000.00	19,993.32	19,993.32	99.97	2018.12.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淮南餐厨项目	否	5,000.00	5,000.00	4,999.23	4,999.23	99.98	2018.12.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淮北餐厨项目	否	9,000.00	9,000.00	8,994.69	8,994.69	99.94	2017.12.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咸阳餐厨项目	否	7,000.00	7,000.00	7,000.00	7,000.00	100.00	2018.06.3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衡阳餐厨项目	否	6,000.00	6,000.00				2018.06.30(注3)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芜湖餐厨项目	否	5,000.00	5,000.00	5,000.00	5,000.00	100.00	2018.06.3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17,984.04	117,984.04	117,984.04	117,984.04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偿还公司部分有息债	否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 Zhichun Road,Haidian Dist.
Beijing,China,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pa.com.cn

务										
合计		455,314.14	455,314.14	309,502.64	309,502.64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7年9月27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以募集资金人民币162,618.28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大信专审字[2017]第2-00527号专项鉴证报告,对公司上述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进行了审核。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7年12月13日,公司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额度为人民币69,000万元,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17年12月31日,实际使用金额为69,000万元,尚未到期。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1:湖北合加环卫车改扩建项目因项目前期规划、土建施工方案统一规划,于2018年一季度开工。

注2:湖北合加环境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因项目前期规划、土建施工方案统一规划,于2018年一季度开工。

注3:衡阳餐厨项目因项目建设工程较快,且与该项目公司其他股东方协商,该项目已通过自有资金投入,预计2018年6月末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